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艾普”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认真阅读了相关会议资料，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客观、独立判断立场，我们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增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杨建全先生、蒋伟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刘俊海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第一大股东银川中能新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中能”）向公司董事会提名了以下 4 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候选人：

- 1、提名包笠、李万军、马敬忠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提名孙哲丹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审议，我们认为：

1、本次公司董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运作的需要；

2、根据上述 3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工作业绩等，未发现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况，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

3、根据上述 1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工作业绩等，未发现其有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第三项规定的情况，具有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

4、上述四名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同意上述 4 名董事候选人(其中 1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鉴于近期公司原财务总监左兴睿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交了辞职申请,财务总监一职空缺,同时,根据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董事会拟聘任刘晓钦先生、杨成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拟聘任赵霞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其三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经审议,我们认为:

1、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2、经审阅相关人员的个人简历,本次受聘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未发现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均具备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3、经了解相关人员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我们认为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履行相应职责所需职业道德、专业知识、管理能力等,能够胜任相应岗位。

4、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聘任赵霞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刘晓钦先生、杨成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关于应收款项置换油田资产的独立意见

为提高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减少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切实保障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拟以应收Range公司的全部应收款项置换Range公司持有的油田区块资产，对于公司来说，可有效地控制应收账款的风险，有利于增强持续经营能力，改善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未来可在油田区块的管理上发挥公司在石油勘探开发领域的技术和产品优势。

由于此次资产置换交易对方为一家是在澳大利亚和英国伦敦两地的上市公司，独立第三方石油储量评估机构Rockflow Resources Limited按照可以在全球范围内使用的储量定义SPE PRMS规则制定的储量评估方法，于2019年8月份完成了对Range在特立尼达油田资产的储量评估工作，并出具了储量评估报告，Rockflow Resources Limited为一家得到伦敦股票交易所、澳洲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可以出具储量评估报告的第三方独立中介机构，此次储量评估报告的出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恒泰艾普持有Range公司1,739,076,923股份，占总股本的16.98%，Range公司为恒泰艾普参股公司，除此之外，恒泰艾普与Range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鉴于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尽调工作尚未完成，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

本次置换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俊海、袁淳、叶金兴

2019年9月2日